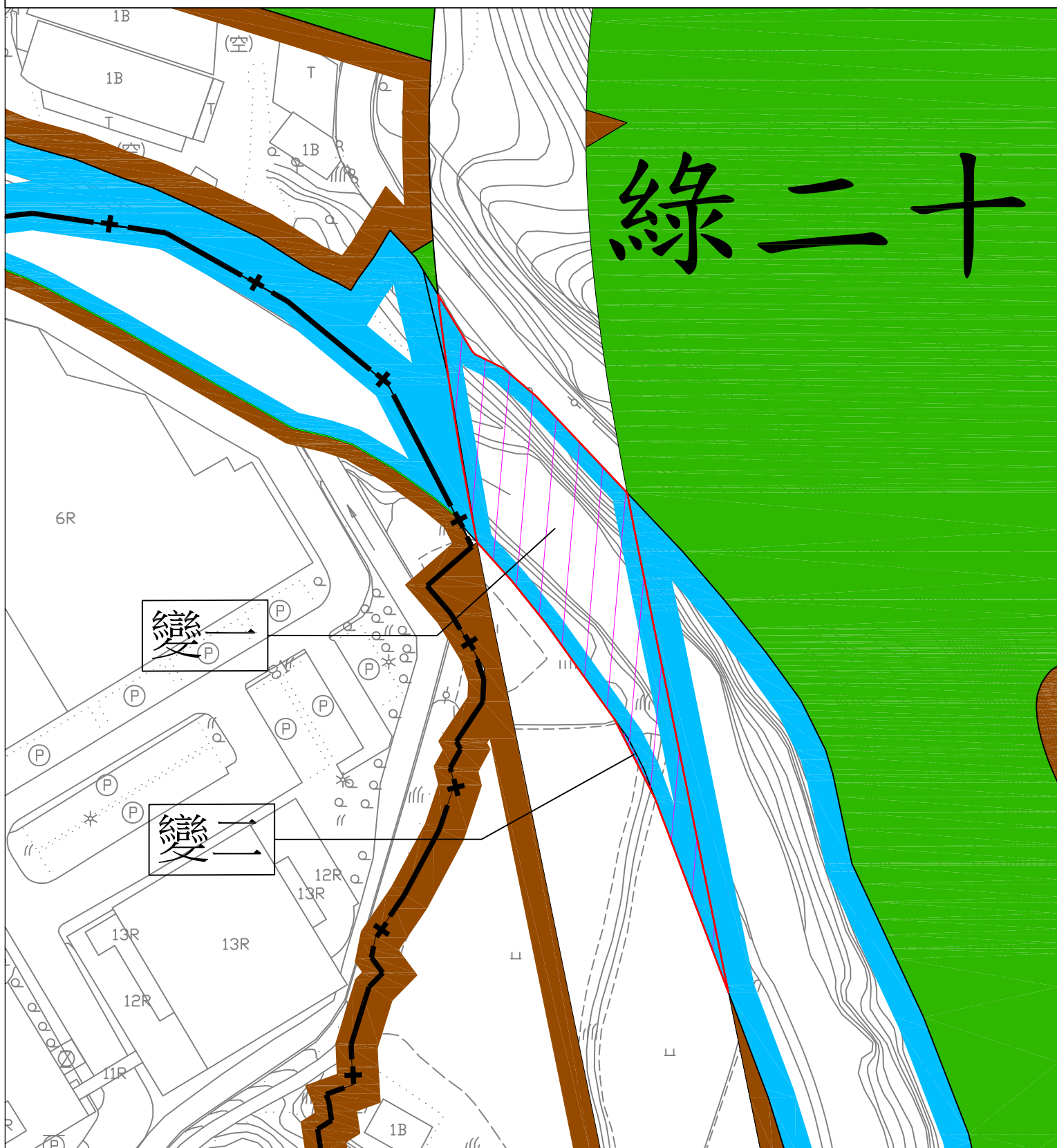


變更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-新竹縣轄部分(竹東鎮部分)(配合122線(中興路)銜接新竹科學園區新闢道路)-部分河川區及河道用地兼供道路使用變更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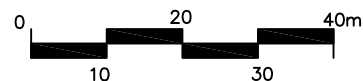


圖例

第二種住宅區	農業區	綠地用地	河道用地兼供道路使用	道路用地
園區事業專用區	公園用地	河川區(排水使用)	電路鐵塔用地	主要計畫範圍
工業區	兒童遊樂場用地	河川區(排水使用)兼供道路使用	高速鐵路用地	變更範圍線
零星工業區	停車場用地	河道用地	高速公路用地	

變更圖例

變更河川區(排水使用)兼供道路使用為道路用地兼供河川使用(排水使用)
變更河道用地兼供道路使用為道路用地



比例尺：一千分之一

註：1. 凡計畫未註明變更部分，均應依原計畫為主。
2. 變更範圍以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。